

论有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的文化基础

李 景 源

揭示有中国特色的社会主义的文化基础,阐明规范和推动经济发展的文化动因,建构与社会主义的政治和经济相协调的新文化,从而推动社会的全面进步和人的全面发展,是建设有中国特色的社会主义的重要内容和基本任务。本文拟从社会主义和市场经济的本质规定,以及当代经济社会发展的普遍规律的层面上来论述文化建设的重要意义。

一、从社会主义与资本主义的本质区别中把握文化建设的意义

文化作为同“自然”相对的总体范畴,是人类社会特有的现象,是人类独有的存在方式和特征。所谓文化,实质上是指与人的发展本性相一致、对人作为社会主体、对人的个性发展和精神解放有正面价值的东西。尽管人们对文化可以列举出多方面的描述定义和评价定义,但马克思主义的唯物史观是我们把握文化的本质和文化发展规律的方法论依据,它的基本范畴和原理是文化建设应遵循的指导原则。马克思主义的实践范畴、生产方式范畴(经济形态范畴),以及生产力、生产关系与人的发展相一致的原理等,为我们深入理解社会主义的文化内涵提供了理论指南。

马克思主义认为,人类的实践活动是文化的本体。人作为文化存在物不同于动物,人类生存和发展所需要的一切都是通过改造自然物而取得的,作为文化而存在的东西都是实践活动所创造的“人工事物”。就此而言,劳动和实践是人类存在的永恒条件,也是文化存在和发展的永恒条件。文化的客体存在(人工产品)和主体存在(自主创新的能力和活动方式)都离不开人类的实践活动,这是马克思主义文化观的根本观点。

生产实践是人类最基本的实践活动。生产方式则是人类生产活动的历史模式,是标志生产活动的性质和水平的东西。正如马克思所说,标志一个经济时代的,不是生产什么,而是怎样生产。因此,生产方式表征着人的发展和文化发展的程度和水平。生产方式包括生产力和生产关系两个方面,是两者的统一。生产方式及其变更决定着社会制度的性质和更替,因而是划分社会形态的基础。与西方学者所提出的抽象的“一般社会”相区别,马克思提出了“社会经济形态”的概念,找到了区分不同社会形态的客观标准。马克思的划时代的贡献,是揭示了不同的社会经济形态与人的发展的关系,以及社会经济形态与文化形态的相互制约性。

从生产力和生产关系的统一出发来考察人自身的发展和文化的发展,是马克思主义文化理论的根本特色。马克思说:“生产力和生产关系——这二者是社会的个人发展的不同方面”(《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46卷〔下〕,第219页),因而也是人类文化发展的不同方面。马克思的

社会发展三形态理论正是从人的发展的两个方面即生产关系和生产力的统一来论述的。按照马克思的观点,人的依赖关系对应于人的生产能力的狭隘性和孤立性;以物的依赖为特征的人的独立性对应于全面的能力的体系;自由个性或个人的全面发展对应于人类共同控制的社会生产能力。从生产力、生产关系和人的发展这三者统一的角度来考察一个具体的社会形态的历史价值和文化意义,是我们研究社会主义与资本主义的本质区别时必须牢牢把握的方法论原则。

资本主义是与发达的商品生产一道发展起来的,资本主义的本质属性依托于商品生产的目的和性质。在人类历史上,商品经济及其文化较之自然经济极大地促进了人的发展,因而具有伟大的文明作用。马克斯·韦伯认为,自然经济和商品经济两者有本质的区别,在经济史上分别体现两大经济原则。前者是“自足型”生产,后者是“获利型”生产(《新教伦理和资本主义精神》,第45页)。与自然经济以生产使用价值为目的即主要是满足“需求性”不同,商品生产的目的是生产交换价值即追求财富和货币。把获利作为动力是典型的商品生产的特征。马克思曾深刻地揭示了商品生产的动力机制:“劳动的目的不是为了特殊产品,即同个人的特殊需要发生特殊关系的产品,而是为了货币,即一般形式的财富”。(《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46卷[上],第174页)对商品经济而言,交换(价值)对于生产过程的内部结构具有决定性的意义。资本的本质就是使生产本身从属于交换价值,实现自我增殖。

在资本主义社会中,交换关系在生产关系和全部社会关系中占有主导的核心地位。按照马克思的理解,交换关系总是作为某种“物”、即作为货币表现出来:货币是“同商品界并存的交换价值”,是“表现为和商品的自然存在形式相脱离的社会存在形式”。(同上书,第90页)货币本身就是交换关系的“物化”。因此,商品经济社会的本质就是人与人关系的“物化”,人的独立性是借助于货币这种“物”而实现的。由此产生了资本以及商品生产对人类生产的二重性格。资本的伟大的文明作用表现在,资本的发财致富的欲望是无止境的,“资本力图无限制地发展生产力”(同上书,第390页),它成为生产力发展的巨大源泉和现代工业、现代农业的创造者。从主体方面看,资本的历史作用就是创造剩余劳动,“即可以自由支配的时间”,“从整个社会来说,创造可以自由支配的时间,也就是创造产生科学、艺术等等的的时间”。(同上书,第378、381页)就是说,资本的发财致富的欲望为发展丰富的个性以及为文化发展创造出物质要素和时间要素。正如马克思所指出的:“这种剩余劳动一方面是社会的自由时间的基础,从而另一方面是整个社会发展和全部文化的物质基础。正是因为资本强迫社会的相当一部分人从事这种超过他们的直接需要的劳动,所以资本创造文化,执行一定的历史的社会的职能。”(《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47卷,第257页)

必须指出的是,资本创造文化和推动社会发展的历史作用是充满矛盾即以否定的形式实现的。首先,商品交换关系和货币虽然打破了以血缘为纽结的人身依附关系,造成了人的独立性,但它只是以人对物的依赖代替了人对人的依赖。在商品经济社会中,“人们信赖的是物(货币),而不是作为人的自身”(《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46卷[上],第107页)。以物的依赖性为基础的人的独立性,不过表现为劳动者完全屈从于货币的权力。其次,资本的生产方式虽然为文化的发展提供了物质手段和自由时间,但资本主义的生产方式与精神生产的目的又有其对立的一面。在资本主义条件下,文化创造的价值不是从对人的发展的意义上,而是从资本增殖的

角度来衡量的,与利润无关的文化创造活动则被排除在生产劳动之外。马克思曾经指出,钢琴演奏者生产了音乐,满足了人们的音乐感,但他的演奏并不因此就是经济意义上的生产劳动,劳动只有在它生产了它自己的对立面(即资本增殖)时,才是生产劳动。(见同上书,第264页)

如上所述,资本按其本性来说会为劳动和文化价值的创造划定界限,这个界限就是为人的发展和文化发展确立的社会界限。它表现在两个方面:一是资本的私人占有决定了社会的发展和少数人的发展要靠牺牲多数的个人、甚至牺牲整个阶级来实现;另一个则是商品生产本身的局限性,即把物(交换价值)的追求摆在人的发展之上。马克思说:“以资本为基础的生产的这些限制,还在大得多的程度上,是以前的那些已经以交换为基础的生产方式所固有的。”(《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46卷〔下〕,第127页)明确区分资本的私人占有的局限性和商品生产固有的局限性对人和文化发展的不同影响,对于研究社会主义市场经济条件下的文化建设有重要意义,尽管在资本主义条件下这两者是结合在一起的。在资本主义商品生产阶段,文化的发展以异化的形式表现出来,人与人的社会联系表现为物与物的关系,文化的发展不是表现为人的个性的发展,而是物的世界的发展,人的“个性”只能以对物的依赖性为其表现形式,这就是在资本主义世界中人和文化发展的特定历史形式。

在马克思主义文献中,把人的发展作为社会和经济发展的目的是非常明确的。就此而言,可以把马克思主义看作是有关人类解放和发展条件的学说。促进人的全面发展是科学社会主义的本质精神和内在要求。人类总的发展史表明,经济发展与人的发展在本质上是相互促进的。马克思曾经指出,一旦交换价值不再成为物质生产和精神生产的限制,那么这两种生产主要取决于个人完整发展的程度的规律就会显露出来,“表现为生产和财富的宏大基石的,……是社会个人的发展”,“真正的财富就是所有个人的发达的生产力”。(同上书,第218、222页)资本主义生产一方面受这一规律制约,为人的普遍发展创造条件;另一方面,资本的生产方式以交换价值为目的,又是同人的普遍发展相矛盾的,这是它最终将被其内在矛盾所扬弃的根据所在。

社会主义恰恰是在人的发展问题上确立了自己的优势。马克思把社会主义定义为“在保证社会劳动生产力极高度发展的同时又保证人类最全面的发展的这样一种经济形态”(《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19卷,第130页)。由于社会主义在本质上是把人本身的发展作为物质生产和精神生产的根本目的,因而马克思又把社会主义称之为比资本主义“更高级的、以每个人的全面而自由的发展为基本原则的社会形式”(《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23卷,第649页)。就是说,社会主义的最根本的原则就是自觉解决资本主义社会无法克服的人与物的矛盾。注重人本身的发展,投资于人的发展,是社会主义和资本主义的根本区别之所在。文化是人类生存和发展的内在规定和决定性条件之一。所以,注重科学、技术和教育事业的发展即文化的发展,是社会主义的题中应有之义。建立公有制,大力发展经济,只有与这一根本目的联系起来,才是可以理解的。社会主义国家自觉地改革体制模式和发展模式,也是为这一根本目的服务的。社会主义的根本目的决定了经济落后的国家实现现代化,不能再走西方的老路,即以人的片面化为手段实现经济发展,而要把经济发展与人的发展统一起来。所谓有中国特色的社会主义,其本质含义就在于此。如果我们在改革开放的实践中自觉地实现了经济、社会和人的发展的统一,那么,社会主义的中国就走出了一条不同于西方资本主义现代化的道路。

二、市场经济条件下加强文化建设的紧迫性

按照马克思主义经典作家的设想,理想的社会主义应立即取消“交换价值”对生产发展和人的发展的限制。但是,现实的社会主义国家经济的落后性又决定了这些国家不可能跨越商品经济发展阶段,社会主义制度的确立和完善只能以商品及商品生产内在矛盾的充分展开为现实基础。这样,交换价值的生产与人的发展的矛盾又在新的社会形式下表现出来。在社会主义市场经济条件下,社会主义虽然在基本制度层次上把人的发展作为根本目的,但在具体的经济体制上以及在市场经济制约下商品生产、经营层次上,交换价值作为企业的直接动力又是必需的和不可避免的。这样,现实的社会主义国家就遇到了同资本主义国家相类似的文化矛盾。可以说,现实的社会主义国家能否正确地处理和解决在经济和社会转轨中出现的文化矛盾,直接关系到社会主义社会的命运。

目前,中国经济改革的目标和任务是建立社会主义市场经济模式。如上所述,经济模式和文化形态并不是互不相干的,而是有机统一的整体。建立市场经济不单是一场经济变动,同时也意味着社会转型和文化转型。这种转型是在受中国国情所制约的特定历史条件下进行的,因而给新文化的建设提出了一系列崭新的课题。

第一,建立规范的市场运行机制,要有精神文明建设来保证。

现代意义上的市场经济,是对高度发达的商品经济运行机制和资源配置方式等体制特征的某种概括。所谓市场经济体制是商品经济制度在其历史发展过程中形成的较为稳定的运行和发展机制,它体现着社会关系和人们行为模式的规范化以及商品经济运行机制的秩序化。因此,它作为一种具体的制度文明不单单是一种经济运行形态,也是一种文化形态。市场经济体制的建立和发展,不仅要以一定的物质文明为基础,而且要以一定的精神文明为条件。目前,我国经济运行中所出现的市场效益低下和“市场失灵”现象,既有新旧体制方面的磨擦和矛盾,也有新旧文化方面的碰撞和不适应。建立社会主义市场经济文明准则的过程,实际上是文化形态的转型过程,即由传统的建立在自然经济和产品经济之上的文化形态和规范转变为与市场经济相适应的文化观念形态的过程。

严格说来,市场经济是一种法制经济。建立良好的市场秩序是市场经济运行和发展的基本条件。市场秩序既包括不同种类市场之间的有序的经济联系,也包括商品生产者之间、经营者之间以及生产者、经营者和消费者之间有序的交换活动。颁布和执行包括规则在内的各种法律、法规,是建立良好市场秩序的首要前提,诸如市场准入规则、市场竞争规则、市场交换规则等法律准则,是适应市场经济运行的客观要求而制定的全社会应共同遵守的基本规范。问题是,法律目的的实现和法律秩序的建立都离不开文化。当前,社会生活中普遍存在的有法不依、执法不严的问题,除了体制矛盾、人们的利益冲突等原因的干扰外,还突出地反映出法律观念上的传统与现代的对立。近年来,我国虽然已初步建立了有中国特色的社会主义法律体系,但在现实生活中,传统落后的法律意识对人们的价值观念和行为方式还有着深层的影响力。在中国历史上,以德政和教化治国的传统和官本位的政治体制占主导地位,因而中国传统法文化中的重礼轻法、重德轻刑与现代法制观念的冲突,“和为贵”、“忍为高”的厌诉心理与现代诉讼意识的冲突,“以义为上”的价值观与现代权利观念的冲突,传统法文化中的等级观念与法律平等

观念的冲突,构成了当前法制建设中必须加以解决的文化观念的矛盾和冲突。英格尔斯曾经指出,人的现代化是国家现代化必不可少的因素。如果一个民族缺乏一种能赋予现代化的制度和管理以真实生命力的广泛的现代心理基础,如果执行和动用着这些制度的人,自身还没有从心理、思想、态度和行为方式上都经历一个向现代化的转变,失败和畸形发展的悲剧结局是不可避免的。(参见《人的现代化》“导论”,四川人民出版社版)换言之,现代化的目标不仅是指可精确计算的经济指标体系,而且是指国民的心理状态即以文化价值体系为核心的国民文化素质。对此,弗朗索瓦·佩鲁也认为,各种文化价值在经济增长中起着根本性的作用。因为,各种文化价值不仅是抑制或加速增长的动机的基础,而且最终决定着增长目标的合理性问题。(参见《新发展观》,华夏出版社版,第15页)

第二,商品经济价值观念的狭隘性,需要精神文明建设来制衡。

如前所述,商品经济文化作为一种新型的文化形态,它所形成的商业精神和经济伦理,相对于封建的、宗教的伦理观念具有巨大的历史进步性。从商品经济所导引出的契约观念、平等观念、民主意识和法制精神,对于培育经济主体的人格素质,对于人的解放和人的发展,具有积极的推动作用。但必须认识到,商品经济的文明作用包含着否定性的因素。商品的交换价值并不等同于文化价值,商品经济文化并不等同于整个社会文化。因此,如果听任商品经济负面影响的无限膨胀,不仅会引起社会文化和道德的危机,到头来还会损害市场经济本身。

商品经济价值观的片面性所引发的商品化过度倾向,直接危害社会全面进步和人本身发展的价值目标。商品经济直接以交换为目的,对抽象价值的追求成为人们经济活动的根本动力。在商品经济社会,交换关系成为人们生存的条件,这一点对人的影响是深层次的。在等价交换原则的制约下,一切有使用价值的东西,包括传播媒介、良心、权力和肉体,在一定条件下都具有商品化的冲动。市场取向的改革,不仅唤醒了人们的利益意识,而且为个人利益的畸形膨胀提供了契机。全民经商热以及其中反映出来的不择手段赚钱的国民心态,国家机关、政府部门在“转变职能”名义下成立的各种翻牌公司等现象充分说明,当商品交换原则侵入政治生活和社会生活之中,社会角色的守操意识和职能意识都将在市场化的冲击下被扭曲、变位,就会使整个社会表现出一种急功近利的浮躁情绪和非理性化倾向。在政治、经济体制处在转型期的条件下,体制上的不完善和权力制衡机制的缺乏,以权钱交易为主的经济犯罪也将出现。上述事实表明,当人们不择手段地追求抽象价值(货币)时,实践的真正目的即人本身的发展就被外在目的所置换。商品经济在价值目标上的狭隘性归根到底是对人的发展的局限,也是对文化发展的局限。事实表明,以人的发展为价值目标的文化发展是对商品经济局限性的否定,这种否定和制衡不是阻碍商品经济的发展,反而是商品经济健康发展的不可缺少的前提和条件。

第三,大众文化崛起所引发的文化建设问题。

改革开放以来,出现了一种新的文化现象,这就是大众文化的兴起。诸如广告文化、流行歌曲、娱乐片、卡拉OK等都是此种文化的表现形式。所谓“大众文化”,并不等同于革命年代所倡导的“大众文艺”或“大众文化”,而是指在现代化大都市和大众消费社会里流行的文化类型。大众文化是商业文明和工业文明在现代结合的产物。一方面,大众文化的出现是商品生产向文化产业渗透的必然结果,大众文化追求的是商业价值,文化产品的生产、流通、传播和消费是受商品社会的价值观念和价值规律支配的。另一方面,现代科学技术的发展,为大众文化的传播提

供了载体和手段。尤其是微电子技术、卫星传送技术和光纤通讯技术的出现,不仅使文化产品的摹仿和大批量复制成为可能,而且使大众文化的传播突破了时空障碍,对一个国家的文化模式和文化生态环境产生了重大影响。

大众文化是伴随市场经济而出现的文化现象,它的出现具有历史进步的一面。大众文化使文化的共享性得到实现,其娱乐性、流行性和大众参与性,使文化更加贴近市民大众的生活,满足市民大众对文化知识的渴求和对闲暇的享用。就此而言,大众文化对于打破农业文明传统的封闭意识,促进文化与大众的结合,具有积极的意义。但是,我们必须看到,大众文化的商品化倾向对人的发展和社会进步具有疏离性和否定性。由于大众文化是受市场规律支配的,生产什么、生产多少均取决于市场供求关系,因此,大众文化是与文化创造的本质精神相矛盾的。(参见孙占国:《论当前的大众文化形态》,载《人民日报》1995年6月20日)人类文化创造的最高原则是人的精神解放和人的全面发展。大众文化的商业性及其所体现的对物欲和享乐的过度追求,是对文化创造活动及其产品特有的人文价值的背离。事实证明,以商业价值为目的的大众文化不仅排挤和冲击了高雅文化的发展,而且导致了反文化倾向的泛滥。一些色情淫秽、凶杀暴力等腐蚀人们心灵的文化垃圾屡禁不止,正是大众文化的商业性造成的。此外,大众文化以文化工业化生产为依托,文化的工业化生产以标准化、大批量复制为特征,这种批量复制文化必然造成消费大众文化选择的单一性和反映模式的趋同性。对某种文化产品的廉价崇拜和追星族的出现,正是由这种文化产品的标准化和协同性决定的。

大众文化的兴起有着深刻的经济和社会根源。正如有的学者指出的,大众文化是现代工商社会特有的现象。现代工商社会的特点就是把一切变为商品、变成“物”,包括人的意识和精神。意识的物化必然导致文化本身的物化,即文化艺术成为商品而文化成为文化工业。(参见张汝伦:《论大众文化》,载《复旦学报》1994年第3期)人类发展史表明,商品经济发展的过程,是社会和人走向世俗化的过程,它必然引起世俗人格和理想人格的分裂和对立。在商品经济社会中,社会理想和奉献精神的淡化和失落是普遍存在的社会问题。商品经济一方面促进了科技文化和工具理性的高度发展,另一方面却把价值理性排挤到精神文化的边缘,人文精神的失落和价值信仰危机的加深,成为现代社会的一个根本性特征。在这个背景下,大众文化所引发的人类文化生存危机和对人性的扭曲,正是商品经济社会负面效应的突出表现。

如上所述,大众文化对人类精神文化的发展具有否定性的一面。商品经济所引发的科技精神与人文精神、工具理性与价值理性、高品位文化与世俗文化、物质文化与精神文化的裂变和对立,已成为文化建设中所面临并需要解决的重大课题。加强对大众文化的引导和规范,建立文化发展的自主机制,使之不沦为经济的附庸,对于制衡市场经济,使经济受益于文化,具有重要的现实意义。

三、文化与经济相统一是现代经济社会发展的普遍特征和趋势

自人类诞生以来,文化就是生产活动的重要组成部分。随着社会生产力的不断发展,脑力劳动和文化知识因素在社会生产领域中的作用日益增大,经济的发展越来越依赖于人的文化素质的提高。与此同时,文化在国际市场竞争中以及综合国力诸要素中的地位不断上升,重视文化发展在经济增长和社会发展中的作用,已成为世界性的现象。确立现代发展观念和现代文

化意识,把握有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的文化内涵,必须全面了解经济和文化联姻这一当代重要的发展趋势。

第一,经济与文化“一体化”的态势是现代经济社会发展的根本趋势之一。这种一体化的趋势早在西方工业化的时期就开始了,其发展速度日益加快。马克思早就指出,科学技术在生产中的应用是资本主义生产方式的重要特征。到了本世纪末,科学与技术、文化与经济的联姻已成为社会生产力发展的主导趋势,取得了划时代的成果。经济和文化的一体化特征是与高科技的发展、自然科学和人文科学的相互渗透、经验型实践向科学理论主导型实践的过渡息息相关的。国内外学者比较一致的看法是,信息通信和传输手段的革命性变革正在改变人类经济活动的性质,一个新的经济时代正在到来。有的人从技术革命的角度把新经济称作“芯片经济”;有的人则从主导产业的角度把新经济称作“信息经济”。归根结底,这种新经济是以光电技术和智能软件为基础的,是人类知识的物化和智能产业化的结果。

目前,信息技术产业正在取代传统产业,成为经济增长的核心和主导产业。信息技术不仅带来巨大的经济收益(1993年,美国的信息技术设备销售额已远超过其飞机在国外的销售额),而且将对企业的组织和经营管理带来重大变革,人类正面临着工业文明的本质性转变。日本学者堺屋太一认为,科学技术的发展将导致人类从产业社会向知识社会转变,在这个社会里,知识和智慧的价值将成为经济发展和资本积累的主要源泉,并将导致人的美学意识和伦理观念发生重大变化。美国学者托夫勒认为,第三次浪潮的经济体系就是知识密集型经济体系。在这个新经济体系中,知识成为核心资源,是一种取之不尽、用之不竭的无形资产。企业的真正资源,与其说是在其所拥有的货车、生产线及其他有形资产上,不如说更在于他们所拥有的资料库、专利权以及企业员工头脑中的构想、见解和信息。据报载,在一些发达国家和地区,无形资产占企业总资产的比例已高达50—70%。就是说,看不见的无形资产在经济发展中的作用已远远超过看得见的有形资产。

上述事实表明,当前人类的经济发展已由自然资源、经济资源为主的时代迈向人力资源和智力资源为主的新时代。社会生产的科技化和经济管理的软件化表明,经济的竞争主要表现为人的科技素质的竞争,经济和社会的发展日益取决于人的文化素质和能力的发展。以知识和智力为核心的信息经济将深刻地影响不同国家间综合国力和经济实力的对比。对于尚处于工业化过程中的发展中国家来说,这是一种巨大的压力和挑战。发展中国家如果无视现代经济性质的转变,不能把传统产业和信息产业结合起来,就会延误现代化的进程,拉大与西方发达国家的差距。因此,我们必须立足于现代经济社会发展的本质趋势上来制定和实施我国的科教兴国战略和文化发展战略。

第二,高科技装备的使用和高科技产业的发展,对生产主体的科技文化素质和文化教育事业提出了新的要求。经济和文化一体化趋势的实质是对人的文化素质和能力的发展提出了更高的要求。马克思早就指出,在社会生产力诸要素中最根本的是人的能力。对于一个社会来说,真正的恒久的财富是所有个人的全面发展的素质和能力。在《资本论》及其手稿中,他多次强调,生产发展本身要求造就全面发展的人,只有这样的人才能使生产的进一步发展成为可能,这是一种客观趋势。在当今世界,人类生产的发展经过了体力型、资源型到现在已发展到智能型,科学技术和教育等文化因素在现代生产力结构中已居于主导地位。人才是科技知识的载

体,并由此成为经济腾飞的最重要的战略资源。人的能力因素已成为经济力量差异的最重要的因素,人才资源的开发和利用,已成为生产力发展的关键环节,这是世界各国经济发展中最重要经验,因而也是我们确定经济发展道路时必须认真加以思考的问题。

人口众多是我国国情的一个基本特点。但是,人口只是形成人力资源和智力资源的基础,它本身还不等于智力资源。1990年第4次人口普查资料表明,我国文盲及低素质人口约占总人口的53%,总人口平均文化程度偏低以及具有较高文化程度的人口所占比例太少,已经成为阻碍经济发展的重要因素,智力资源和人力资本缺乏与经济社会发展的矛盾,已经成为目前我国现代化进程中最深层的矛盾。(参见胡鞍钢:《投资于人民:世纪之交的人力资源开发战略》,载《光明日报》1994年12月9日)1992年,我国组织了首次“中国公众对科学技术的态度”的抽样调查,把调查的结果同美国进行了比较,在“理解科学知识”一项中,中国公众与美国公众在比例上相差不大;而在“理解科学过程”、“理解科技的社会影响”、“具备科学素养的公众”三项对比中却相差甚远,只及美国的1/6、1/13、1/23。我国公民受教育程度太低(我国公众整体人均受教育年限为5.1年),是导致这一结果的主要原因。(参见葛震等:《中国公众科学水平如何》,载《人民日报》1995年1月16日)上述事实表明,数量过大的低素质人口群已成为我国经济和社会发展的巨大障碍。我国学者胡鞍钢认为,造成低素质人口群的主要原因是对于人力资本投资严重不足、投资效益低下,而这一点又与我国一直实行注重物质资本、轻视人力资本的发展战略直接相关。

面对现代经济性质的变化,以及我国人口众多的国情特点,实行注重开发人才资源的发展战略,应是建设有中国特色的社会主义的重要举措。就物质和自然资源而言,我国虽然是一个物产丰富的大国,但由于人口基数过大,人均占有量却低于世界平均水平。如果把开发的重点转移到智力资源方面,我国人口基数大却是一个潜在的优势。早在1985年,邓小平同志就高瞻远瞩地指出:“我们国家,国力的强弱,经济发展后劲的大小,越来越取决于劳动者的素质,取决于知识分子的数量和质量。一个十亿人口的大国,教育搞上去了,人才资源的巨大优势是任何国家比不了的。”为此,他还明确地提出把战略重心转移到人才开发方面来:“我们不是已经实现了全党全国工作重点的转移吗?这个重点,本来就应当包括教育。一个地区,一个部门,如果只抓经济,不抓教育,那里的工作重点就是没有转移好,或者说转移得不完全。忽视教育的领导者,是缺乏远见的、不成熟的领导者,就领导不了现代化建设。”(《邓小平文选》第3卷,第120、121页)因此,优先发展文化教育事业,加大智力资本的投入,不仅是加快高新技术产业发展的要求,也是实现经济和社会持续发展必不可少的战略决策。

第三,文化的产业化趋势对文化建设本身提出了新的要求。文化对经济和社会的影响包括直接和间接两个方面。文化的产业化则是文化的直接的社会功能的突出表现,体现了文化的生产性和输出性的显著特点。如前所述,在现代经济发展中,自然资源的重要性逐渐下降,人才和文化资源优势相对提升,人文相对优势取代传统的经济发展优势的趋势日益明显。争取人文资源相对优势已成为经济社会发展战略的出发点和落脚点。人文相对优势包括两个方面。一方面,随着产业结构由劳动密集型向知识、技术密集型转移,新的技术装备和产品的科技含量越来越高。另一方面,商品作为交换价值同时具有使用价值(独特的性能)和文化价值,文化价值因素(审美价值和生态伦理价值)日益渗透到产品的系统开发、功能设计和结构外形之中。功利

价值和文化价值的结合,是当今科技文化和价值文化相互渗透趋势的反映。如何把这两者内化到产品的结构和性能当中,已成为文化经济学和企业文化管理的重要课题。

文化的产业化趋势根源于经济自身的发展要求和人们价值观念变化的相互影响。日本学者日下公人认为,一定社会的经济发展到达一定阶段以后,会自然地将重心转移到服务、信息、知识等第三产业方面,70年代把第三产业中的脑力劳动区分出来称为第四产业,进而又出现了使消费者心理满足型的第五产业。(参见日下公人:《新文化产业论》,东方出版社版,第123页)当社会经历了经济开发、社会开发和人才开发之后,文化开发时代必将到来。与此相适应,国民生活的需求中心也将转移,其消费愿望也会从温饱型、享受型转变为发展型。社会成员以大量的收入、时间和能力投入体现自我和追求自我实现中来。这一方面表现为个人消费的市场占有率迅速增加,专门生产个人消费品的产业(最终消费产业)获得充分发展;另一方面,消费者自由选择产品的价值导向也发生变化,即非经济性的价值评价标准将占主导地位。商品的文化价值日益受到人们的喜爱和重视。人们的价值观念和文化心态的变化将对经济和社会发展产生越来越大的影响。

在人才和文化开发时代,人们对产品的评价标准将是功利价值和文化价值的统一体系,它区别于物质匮乏时期以经济和实用价值为中心的价值标准。由于只有包含知识和智慧的产品才会畅销,使得企业在开发产品时,必须投入更多的知识和智力。这一点将直接影响产品的价值构成。创造知识和智慧的价值将成为经济发展和企业利润的主要源泉。(参见堺屋太一:《知识价值革命》,东方出版社版,第61页)在传统工业社会中,商品的价值主要围绕经济成本或生产费用上下波动。但产品的知识和智慧价值的大小却主要取决于生产主体的文化素质和价值观念的更新。对于创造知识和智慧价值的人来说,最重要的生产资料是本人的知识、经验和价值观念。在文化产业化过程中,产品的文化开发和技术开发已有机地结合在一起,产品日益具有知识和文化载体的意义。在文化开发时代,由于消费需要个性化,单位市场的规模不仅会缩小,而且必然呈现出多样化的趋势,企业如果不具备多品种小批量生产为价值目标的管理体制,就无法在市场中求得生存。

随着闲暇时间的增多,人们追求生活质量的要求或文化欲求的趋势日益明显,满足智力和心理需求的产业将成为新经济时代的主导产业。毫无疑问,只有在心理、价值观和行为方式等方面均实现向现代化转变的民族,才能迎接新时代的挑战,不断地开拓出新的发展前景。

综上所述,建设社会主义的新文化是建设有中国特色的社会主义的题中应有之义。新文化建设既是经济和文化一体化发展趋势的时代要求,也是社会主义市场经济健康发展的深层动力和智力保证。我们决不可把文化建设与经济建设、社会发展对立起来,或者把文化建设仅仅视为促进经济发展的手段。就人的发展和社会进步而言,文化建设本身就是一项根本性的和长远性的伟大工程。

(作者单位:中国社会科学院哲学研究所)

责任编辑:王玉恒